关于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的权籍调查成果公告及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

吴农房不动产公告2040号

根据上级关于农房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文件规定，我居民小组（或居委会）对没有合法权属来源材料的 林芳宇、林容英 等 1 宗地的使用权人、面积、四至范围等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2026年9月4日至2026年10月3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下斜尾居民小组（或居委会）。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下斜尾居民小组（或居委会）将按相关规定逐级上报办理审核（批）手续。

根据广东省、湛江市关于农房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我局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2026年9月11日至2026年9月30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调查与登记股。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待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街道办）审批后，我局将予以登记，并将登记结果在我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zrzy/gkmlpt/index）进行公开。

异议联系方式：

1、 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指界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025619456；

2、 下仓居委会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822550368；

3、 吴川市农房不动产技术单位，联系电话：18900821394；

4、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759-5561288。

附：1、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2、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公示图；

3、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广东友元国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下仓居委会（盖章）

下斜尾居民小组（盖章）

2026年9月4日

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面积						用途	权利性质	备注
					宗地总面积(㎡)			建筑总面积(㎡)					
						批准用地面积(㎡)	超出宗地批准用地面积(㎡)		批准建筑面积(㎡)	超出核准登记房屋建筑面积(㎡)			
1	林芳宇、林容英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村7号	440883112001JC032380000100001	231.25	231.25	/	2707.41	2707.41		农村宅基地	批准拨用	

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地籍子区：下仓社区

宗地代码	权利人情况				宗地与房屋情况												调查信息分析									
	权利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共有/共用权利人情况	宗地面积	宗地批准面积	房屋幢号	总套数	总层数	所在层	房屋结构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坐落	墙体归属	竣工时间	时间段	影像图上图时间	一户一宅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	已有材料	2009年地类	分析意见	其他情况
440883112001JC03230	林芳宇	女	440982 08141046	林容英 4401 40821 01128	231.25	/	0001	1	1	1-11	钢筋混凝土结构	231.25	2707.41	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村7号	东：自有墙 南：自有墙 西：自有墙 北：自有墙	2021.10.06	1987年1月1日至1993年11月1日	*	是	是，是	/	自建，自建	不动产登记	建制镇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注：申请登记事项是权利人真实意思表示，申请登记的不动产已征得权利人所有家庭成员同意，由权利人进行申请登记。
表中“/”代表该项信息为空；“*”代表该项信息不审查。
制表人：宁杰超
制表时间：2026年7月30日

调查单位：广东友元国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村民小组确认（盖章）：

吴川市长岐镇下仓居委会下斜尾居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公示图

(公示日期：2026年09月04日至2026年10月03日)



广东友元国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时间：2026年09月02日
审核时间：2026年09月02日

比例尺：1:400

绘图员：易春明
审核员：宁杰超